

# 合 同 书

甲 方：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集贤园发展中心

乙 方：陕西宏唐顺通商贸有限公司

2025年 10月 20日



# 污泥清运承包合同

甲方：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集贤园发展中心

乙方：陕西宏唐顺通商贸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甲方污泥运输的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一、污泥清运的具体内容

甲方将下属污水处理厂脱水污泥清运业务委托乙方进行运输。乙方负责将厂区内产生的脱水污泥外运至甲方指定的处置场所。

## 二、费用支付

1.经甲乙双方商定，委托运输费用单价大写：壹佰叁拾壹元/吨（小写：¥131.00元/吨）。

2.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据实结算（此单价包含税率，税率为6%）。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因市场因素、政府政策调整、运输距离等因素影响而做任何调整。

3.甲乙双方依据污泥运输五联单进行数量统计，下一季



度对上一季度运输量进行核对，双方对上一季度运输量核对无异议后，甲方上会讨论，经甲方确认无异议后，乙方按季度向甲方开票。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完成工作并经甲方考核合格后，按时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2. 乙方外运污泥时，由甲方、乙方以及甲方指定的污泥接收单位签字（盖章）确认相符后，予以结算。若缺少某一方签字，污泥外运量将不予以结算。

污泥转移联单制度，联单一式五联，污泥处置单位、污泥产生单位、污泥运输单位、环保监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各留存一份，联单上的污泥重量、流向等信息须与台账一致，转移过程须严格执行一车一联单，禁止污泥运输单位、污泥处理处置单位接收无转移联单的污泥。

3. 乙方无法按时足量外运时，甲方有权调度第三方车辆进行作业，确保厂区污泥及时清运，并且在得不到乙方合理解释和及时处理的情况下，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4. 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污泥运输车辆进行检查，核算污泥运输量，若抽检车辆运输量达不到约定运输量要求或与运输单数量不一致，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相应处罚。

5. 乙方所有运输车辆必须装载 GPS，并能实时查询运输



轨迹。运输车辆资质及运输路线均需在甲方属地相关行业部门进行备案。

6. 乙方应遵守甲方规章制度，及时对下属各污水厂产生的脱水污泥进行清运，如在清运过程中违反甲方的管理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做出相应处罚。

7. 乙方应具备相关的道路货物运营资质，并进行定期审验；乙方所属运输车辆应采取密封、防水、防渗漏和防遗撒等措施，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8. 乙方污泥运输车辆应具有环保部门和水务部门颁发的污泥运输车辆许可证书。在污泥外运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安全、交通、市政、市容等部门的相关规定和污泥运输相关要求，凡因违章违规产生事故、费用等，乙方负全部责任，自行处理。

9. 乙方在污泥外运过程中，严禁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包括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填埋等违法行为，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及一切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将停止支付服务费用。

10. 乙方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服从厂里的管理，按照安全操作要求进行作业，若对甲方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坏，应主动修复和赔偿，若产生连带损失，应承担相应责任。

11. 当乙方接到甲方外运污泥的通知后，乙方应无条件



迅速组织车辆进行外运，若由于车辆出现故障，无法按双方约定时间外运时要立即通知甲方负责人，并协调调整时间，乙方应在不耽误甲方污泥外运的前提下及时调整。

#### 四、安全卫生条款

1.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无论发生任何意外（交通事故或财产损失），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乙方由此引起的连带责任。

2. 乙方在运输途中，如发生泄漏、抛洒、外溢等情况，所产生的不良后果及经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厂内水源，乙方应配备清扫用具，将车辆冲洗干净，防止污泥外流和粘带，保证厂区内、外环境卫生。

4. 乙方应将污泥按规定运送至甲方指定的污泥处置场所，若因乙方原因未按合同约定进行清运的，由此造成的法律、经济等责任由乙方承担。

5. 出泥口日常管理由乙方负责，要保证污泥口干净整洁，车辆接泥过程中出泥口大门应要关闭，确保臭气不外溢。

#### 五、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2. 合同期限：一年，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

3. 凡因本合同产生或引发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集贤园发展中心

陕西宏唐顺通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盖章）：



地址：集贤镇集财路东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

段太周创新产业园

斗门先锋村白家巷4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周至县支行

公司西安朝阳门支行

账号：3700029609200309973

账号：61050171650000000294

税号： /

税号：91611105MA6TWTDX0H

签约日期：2025年10月20日

签约日期：2025年10月20日